

广汉市卫生健康局文件

广卫健发〔2022〕33号

广汉市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《广汉市医疗次中心医疗 质量管理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各基层医疗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医疗次中心医疗质量，高质量开展医疗服务，现将《广汉市医疗次中心医疗质量管理实施办法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实施。



广汉市医疗次中心医疗质量管理实施办法

为优化县域医疗卫生资源配置、提升各医疗次中心的医疗质量管理能力，满足次中心功能任务，提升服务能力，以点带面，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水平和能力的提升，以分担县级医院部分功能任务，成为县域片区医疗救治中心、急诊急救中心、技术指导中心，根据《四川省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》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我市由 5 家医疗次中心要发挥引领辐射作用，联合所辐射的基层医疗机构成立医疗质量考核小组，每半年至少开展 1 次医疗质量专项检查，对常见疾病诊治、床位使用率、手术开展情况及特色科室建设、医疗设备使用等医疗质控各方面进行交流检查，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，督促整改，并形成检查报告。

县域次中心	辐射基层医疗机构
小汉镇中心卫生院	金轮镇卫生院、金雁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向阳镇卫生院	汉州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高坪镇中心卫生院	南丰镇卫生院
连山镇中心卫生院	金鱼镇卫生院、三水镇卫生院
三星堆镇中心卫生院	雒城街道青什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二、具体内容

（一）推动医疗质量共同提升

医疗质量管理是医疗业务管理的核心，通过次中心与辐射医疗机构相互学习、交叉检查等方式提升次中心与其辐射医疗机构的医疗质量，将特色科室、医疗骨干带出去，将好的管理方法、考核标准、激励机制引进来，相互交流持续改进各医疗机构医疗质量，保障医疗安全。各医疗质量考核小组，依托广汉市各质控分中心对次中心内各单位医疗质量控制、分析、考核、评估及持续改进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医疗安全防范

次中心要加强辐射单位的医疗风险管理，共同完善医疗风险的识别、评估和防控措施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制订重大医疗过失行为、医疗事故防范预案、加强医疗质量安全管理。次中心负责对本单位及辐射单位内全体医务人员开展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诊疗规范的培训，并加强职业道德教育，定期召开医疗安全工作会议，增强医疗安全意识。

（三）深化继续医学教育

加强辐射单位医务人员的常见病多发病诊断治疗培训，提高诊疗质量、提升诊疗种数；同时每半年对于重点病种的识别和急症处理进行培训考核；与此同时持续开展三基培训、教学查房、专题讲座等，各单位可通过共同培训交流经验，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医疗技术服务能力。

三、建设目标

（一）完善分级诊疗体系

通过交流检查提升医疗质量，发挥次中心辐射作用，建立有效、实用、便捷的转诊渠道，方便患者及时转诊，为其在家门口提供便捷连续的医疗服务。

（二）提升急诊急救能力

完善各次中心及其辐射单位医疗应急体系，提升对于急性创伤、急性分娩、急性心梗、急性脑卒中等重点病种的识别与急诊处理，同时制定危急重症初步急救与及时规范转运配套制度和流程，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。

（三）促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

创建区域临床检验、影像诊断、心电诊断等医疗共享平台，全面落实医疗资源共享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。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，实现区域内组织、协调和远程诊断服务等相关工作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广汉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5日印发
